

证券代码：000797

证券简称：中国武夷

公告编号：2021-011

债券代码：112301

债券简称：15 中武债

债券代码：114495、114646

债券简称：19 中武 R1、20 中武 R1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以书面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2021 年 1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家清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认真审议研究，与会监事一致形成如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及监事任期已届满，拟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3 名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 2 名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第七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经公司股东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提名彭家清先生、程键先生和陈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与民主选举产生的 2 名职工监事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核，因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出现离职等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情况，根据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对相关激励计划对象所持有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导致公司股本从 1,571,748,764 股减少到 1,570,998,213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减少至人民币 1,570,998,213 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拟减少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本次决议事宜符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公司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本次调整独立董事津贴事宜是在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市场行情基础上确定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 月 27 日

附件

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彭家清，男，1966年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福建省永安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上京分公司经营管理办公室主任，福建省永安煤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资部副经理、审计室主任、监事会工作部主任，现任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与资产管理部经理。

彭家清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没有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程键，男，1971年7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古田武夷石板材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中国武夷（菲律宾）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福建建工集团总公司资产财务部会计主管，福建招银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福建建工集团总公司设计部总会计师、财务部经理，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预算财务部（资金结算中心）副总经理，现任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内控部副总经理。

程键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没有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陈伟，男，1975年11月出生，大学学历，法律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历任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助理，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律事务部一

级主任科员、副主任，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现任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总法律顾问、法务与风控部主任。

陈伟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没有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不是失信被执行人。